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通讯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董事会召开时间：2016 年 12 月 14 日

召开地点：广州市

召开方式：通讯表决

3、董事会出席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其中独立董事 6 名），实到董事 15 名（其中独立董事 6 名），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李彦旭、徐平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推荐李彦旭先生、徐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推荐李彦旭先生、徐平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及任职资格均无异议。

本议案经 15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十三五”发展规划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 15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临沧粤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临沧粤电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称“临沧公司”）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临沧公司提供不超过 5,146 万元委托贷款，根据其资金需求分步提供，期限不超过 3 年，贷款利率原则上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

本议案经 15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周五）下午 14:30 在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3 楼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请见本公司今日公告（公告编号：2016-51）。

本议案经 15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通讯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李彦旭先生简历

李彦旭先生，1966 年 3 月出生。太原理工大学工学学士、工学硕士，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理学博士。教授。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兼直属党委书记。曾任广东工业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处长、党委委员、组织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日，李彦旭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徐平先生简历

徐平先生，1963 年 10 月出生。厦门大学经济学学士、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处副处长、处长；华能石家庄分公司、华能上安电厂总会计师；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组副书记、总经理；中国华能集团公司资产运营管理部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徐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